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2025 年部门预算



2025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情况	1
二、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及学会构成情况	4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5
部门收支总表	5
部门收入总表	6
部门支出总表	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表	12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3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4
一、关于 2025 年部门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14
二、关于 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4
三、关于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7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成立于 1981 年（简称“学会”）是由电气工程领域科技工作者、有关科研和企事业单位等自愿组成的全国性、学术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

学会会员代表大会是学会的最高权力机构；学会理事会及其常务理事会为学会执行机构。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开展的业务范围包括：

1、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与国（境）外学术或专业组织开展民间合作与交流。

2、依照有关法规，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系统编辑出版《电工技术学报》、《电气技术》、《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机与系统学报（英文）》、《中国电工技术学会会讯》等近 20 余种电气工程领域学术期刊；编辑出版科普与科技书籍，编制音像作品等。

3、举办电气工程技术、产品展览。

4、组织开展电气工程继续教育和技术培训。

5、开展电气工程领域的科技评估与科技成果鉴定；推广新技术、新产品。

6、研制、发布中国电工技术学会标准。

7、开展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类专业认证。专业领域包括：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

程、信息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微电子科学与工程、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8、开展电气工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认定。

9、表彰、奖励科技工作者和学会先进工作者；开展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国家科学技术奖。

10、发现、举荐电气工程科技人才。

11、面向社会公众普及电气工程科技知识；兴办有利于本会发展，有利于电气工程学科与科技发展的社会公益事业。

学会常设办事机构为工作总部：内设有办公室、组织人事部、学术部、资产财务部、编辑出版部、国际合作部、科技展览部、科普与培训部、咨询部、电气工程师能力评价办公室、标准化工作办公室、工程师教育专业认证办公室、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学会投资实体：《电气技术》杂志社有限公司、北京中电华恒科技有限公司。

学会分支机构分别为：科技咨询工作委员会、国际合作工作委员会、学术工作委员会、组织工作委员会、编辑工作委员会、教育与培训工作委员会、科普工作委员会、青年工作委员会、财务工作委员会、标准工作委员会、奖励工作委员会、电力电子专业委员会、电接触及电弧专业委员会、电工测试专业委员会、电池专业委员会、船舶电工专业委员会、低压电器专业委员会、绝缘材料与绝缘技术专业委员会、煤矿电工专业委员会、大电机专业委员会、中小型电机专业委

员会、微特电机专业委员会、直线电机专业委员会、永磁电机专业委员会、小功率电机专业委员会、电线电缆专业委员会、碳-石墨材料专业委员会、电工产品可靠性专业委员会、电子束离子束专业委员会、电热专业委员会、电控系统与装置专业委员会、电工产品环境技术专业委员会、电工理论与新技术专业委员会、电工陶瓷专业委员会、超导应用技术专业委员会、工业与建筑应用电气专业委员会、工业互联及自动化专业委员会、电磁兼容专业委员会、工程电介质专业委员会、输变电设备专业委员会、电力电容器专业委员会、新能源发电设备专业委员会、电动车辆专业委员会、智能传感与电气装备专业委员会、电气节能专业委员会、电气工程教育专业委员会、电焊技术专业委员会、科技传播与出版专业委员会、氢能产业与装备专业委员会、电器智能化系统及应用专业委员会、电磁发射技术专业委员会、水工业电工专业委员会、石化电工专业委员会、大容量试验技术专业委员会、铅酸蓄电池专业委员会、电力系统控制与保护专业委员会、移动电站技术专业委员会、轨道交通电气设备技术专业委员会、无线电能传输技术专业委员会、风力发电技术专业委员会、半导体光源系统专业委员会、防爆电气技术专业委员会、超级电容器与储能技术专业委员会、能源互联网装备技术专业委员会、等离子体及应用专业委员会、电动汽车充换电系统与试验专业委员会、电力不停电检修技术与装备专业委员会、生物电工专业委员会、数字化工厂装备与智能制造技术专业委员会、人工智能与电气应用专业委员会、储能系统与

装备专业委员会、能源智慧化专业委员会、交直流供配电技术及装备专业委员会、磁场调制电机专业委员会、工业电网节能与电能质量专业委员会、能源电力计量与智能感知技术及装备专业委员会、电磁检测技术及装备专业委员会、航空电气化专业委员会、主动配电网及分布式电源专业委员会。

二、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及学会构成情况

以上工作总部及分支机构全部纳入学会 2024 年部门预算的编报范围。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436.1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8.01
四、事业收入	3,237.41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68.10		
本年收入合计	3,611.64	本年支出合计	3,611.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3,611.64	支 出 总 计	3,611.64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结转 资金	政府性 基金预 算结转 资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结 转资金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他 资金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笔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金额	其中：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3,611.64							3,611.64	6.13			3,237.41					368.10	
合 计	3,611.64							3,611.64	6.13			3,237.41					368.10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5	57.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45	57.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45	57.4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436.18	3,427.03		9.15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436.18	3,427.03		9.15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3,436.18	3,427.03		9.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01	118.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01	118.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4	78.74				
2210202	提租补贴	4.83	4.83				
2210203	购房补贴	34.44	34.44				
	合 计	3,611.64	3,602.49		9.1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13	一、本年支出	6.1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住房保障支出	1.3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6.13	支 出 总 计	6.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比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比 2024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	4.74	4.74	4.74		4.7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4	4.74	4.74	4.74		4.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4	4.74	4.74	4.74		4.7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1.39	1.39		1.39	1.39	——	1.39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1.39	1.39		1.39	1.39	——	1.39	——
2210202	提租补贴	0.00	0.00	1.39	1.39		1.39	1.39	——	1.39	——
合 计		4.74	4.74	6.13	6.13		6.13	1.39	——	1.39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3	6.13	
30302	退休费	6.13	6.13	
	合 计	6.13	6.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表

部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年初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也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中国电工技术学会无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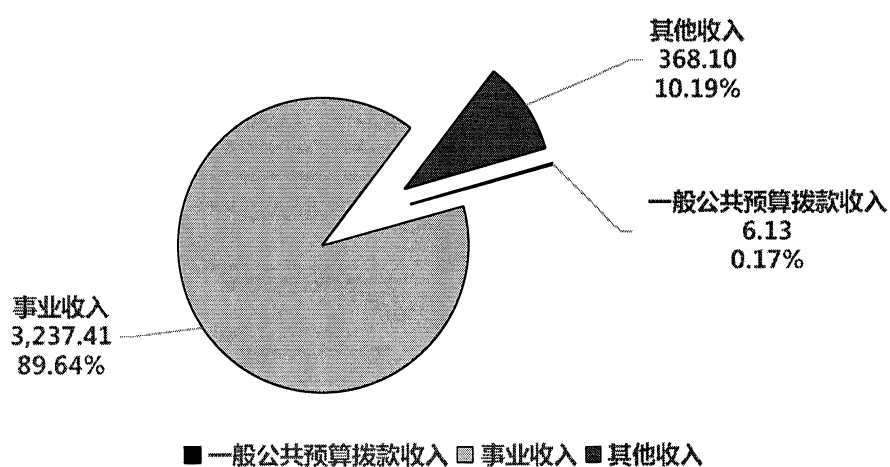
一、关于 2025 年部门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学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学会 2025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为 3,611.64 万元。

二、关于 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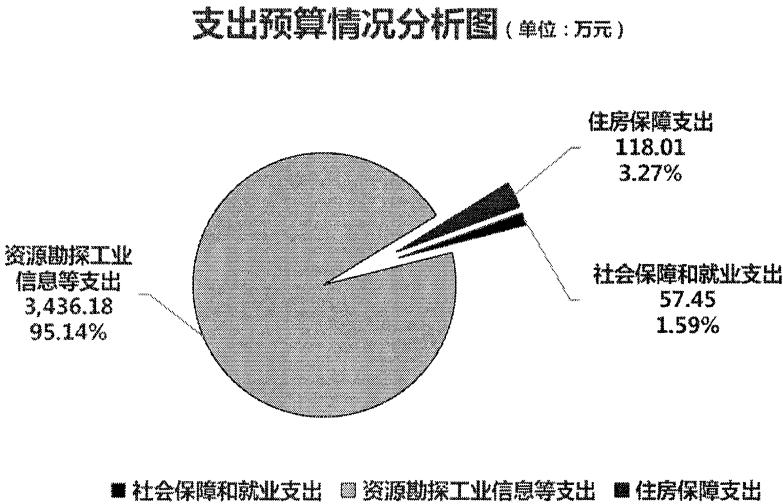
2025 年学会部门收入预算 3,611.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3 万元，占 0.17%；事业收入 3,237.41 万元，占 89.64%；其他收入 368.10 万元，占 10.19%。

收入预算情况分析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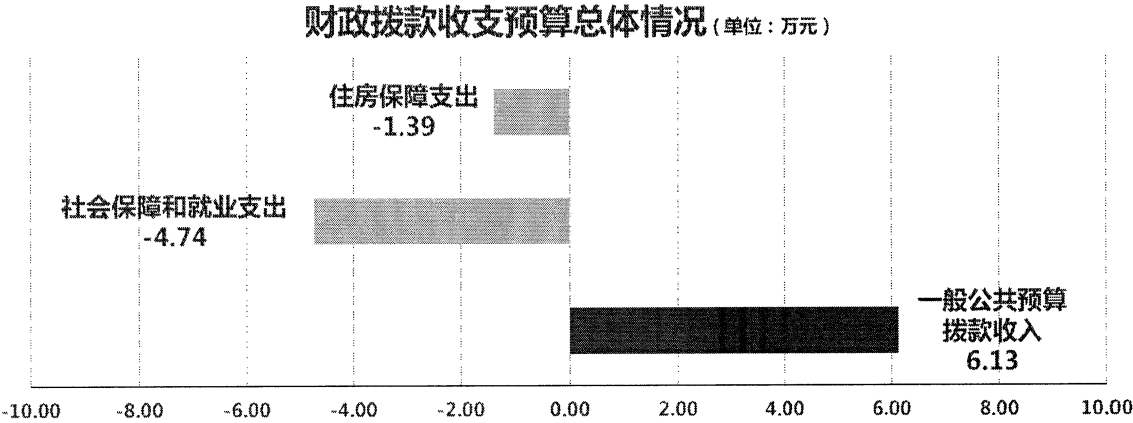
三、关于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学会支出预算 3,611.64 万元，全部为基本支出。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5 万元，占 1.5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436.18 万元，占 95.14%，住房保障支出 118.01 万元，占 3.2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学会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13 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3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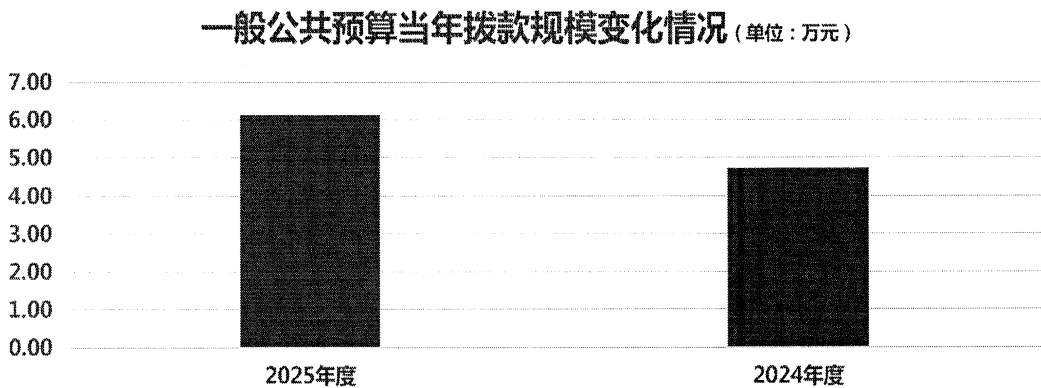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坚持做到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同时做好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25 年款级支出科目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预算数 4.74 万元，与 2024 年执行数持平，全部是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2025 年新增款级支出科目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 万元，全部是提租补贴。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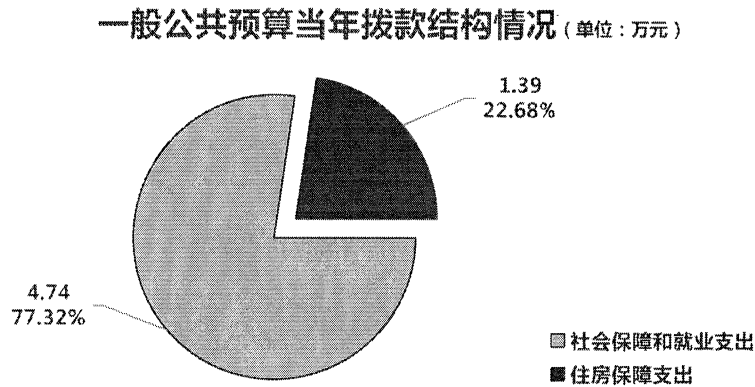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13 万元，其中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 4.74 万元，住房改革支出 1.39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39 万元，全部是新增加了住房改革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3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 万元，占 77.32%；住房保障支出 1.39 万元，占

22.6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合计 6.13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39 万元，上升 29.32%。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数为 4.74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执行数持平。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预算数为 1.39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39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13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中的退休费。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学会无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发生。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025 年学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 3.40 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4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从事咨询服务等专业业务取得的收入等。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对外开展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学会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反映学会其他用于国有资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

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

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支出：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